

林业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平桥区林业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结合全区林业工作实际，紧紧围绕区委、区政府的中心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精神及省、市有关文件精神，拓展深化公开领域，提高公开质量和实效，持续推动打造法治单位、廉洁单位和服务型单位，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

2022年，我局利用“融平桥”媒体平台发布部门动态信息16篇；在主要入山路口、景区景点火灾高发重点区域悬挂防火布标300余条，张贴禁火令1000余张，发放防火安全宣传手册500余份，推送防火预警信息70万条，入山卡口防火码启用率达100%；利用“世界野生动植物日”、“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月”、“爱鸟周”、“湿地日”、“法制宣传日”等节点，悬挂宣传条幅16条，张贴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

2022年平桥区林业局没有接到群众主动要求公开政务信息的申请。目前尚无发现应主动公开政务信息而未予公开的情况。

（三）信息管理方面

建立和完善了保密审查制度、责任追究制度、主动公开工作制度和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等，设专人承办信息发布，落实分管领导责任制。信息发布前，严格审核是否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、敏感词等内容，发现疑点及时通知局办公室人工审核通过，确保不发生泄密问题。

（四）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

我局没有单独设立网站和微信公众号、小程序等，信息公开主要依托平桥区政府网站、公示栏、宣传册、融平桥APP、微博-文明平桥林业5个平台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

一是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明确主要负责、分管负责和直接负责人；二是建立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机制，提高公开质量；三是强化监督机制，确保公开到位。为了更加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，我局建立长效管理机制，严格落实各级监管责任，规范各项流程操作，做到基础资料全面、真实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地推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97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8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18.6459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	法律服务	其他

					组织	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- （一）存在问题。一是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的社会知晓度还不高。二是宣传手段还不够丰富，比较重视通过网站和墙板公开政务信息，其他的查阅形式不够丰富。
- （二）改进措施。一是认真学习贯彻《条例》和省市区的有关要求，通过业务培训等方式，加强业务指导，提高干部职工信息公开的意识，学会利用新媒体平台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，进一步压实政务公开工作责任，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。二是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

的政务信息的梳理，以公众关心的热点、难点问题为导向，全面、及时公开政务信息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。扩大社会公众广泛知晓、政务参与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0元。